浙江禾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浙江禾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禾川科技
股票代码:688320
信息披露义务人:

股东名称	住址或通讯地址
王项彬	浙江省龙游县
衢州晴川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江省衢州市龙游县龙洲街道平政路 327-8 号 101 室

股份变动性质:本次权益变动系晴川投资转让股份。
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日期:2026 年 6 月 11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 15 号》”)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准则 15 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浙江禾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浙江禾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六、本报告书部分数据计算时需要四舍五入,故可能存在尾数差异,提请投资者注意。

第一节释义

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中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以下含义:

禾川科技、上市公司、公司	指	浙江禾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晴川投资	指	衢州晴川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王项彬、衢州晴川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义务披露人披露的股份权益变动
本报告书、本报告	指	《浙江禾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王项彬

名称	王项彬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住所或通讯地址	浙江省龙游县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2、信息披露义务人:衢州晴川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衢州晴川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或通讯地址	浙江省衢州市龙游县龙洲街道平政路 327-8 号 101 室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4-12-24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项彬
注册资本	70,296.2728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800325565065244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合伙人情况

序号	合伙人	出资比例(%)	类型
1	王项彬	47.2578	普通合伙人
2	其他 24 名有限合伙人	52.7422	有限合伙人
合计		100.00	

(3)主要负责人情况

名称	王项彬
职务	执行事务合伙人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住所或通讯地址	浙江省龙游县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王项彬的一致行动人情况如下: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衢州晴川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或通讯地址	浙江省衢州市龙游县龙洲街道平政路 327-8 号 101 室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4-12-24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项彬
注册资本	70,296.2728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800325565065244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合伙人情况

序号	合伙人	出资比例(%)	类型
1	王项彬	47.2578	普通合伙人
2	其他 24 名有限合伙人	52.7422	有限合伙人
合计		100.00	

(3)主要负责人情况

名称	王项彬
职务	执行事务合伙人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住所或通讯地址	浙江省龙游县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均不存在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出于自身资金需求询价转让公司股份导致的减持比例减少。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股份增减持计划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未有明确计划、协议或安排在自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的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的权益。若信息披露义务人进一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前后情况

2026 年 6 月 11 日,晴川投资通过询价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6,040,547 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股比例由 23.4042%减少至 19.4042%,持有公司权益变动跨越 5%的整数倍。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王项彬	22,380,658	14.8203%	22,380,658	14.820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2,380,658	14.8203%	22,380,658	14.8203%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晴川投资	12,962,948	8.5840%	6,922,401	4.584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2,962,948	8.5840%	6,922,401	4.5840%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合计	35,343,606	23.4042%	29,303,059	19.404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5,343,606	23.4042%	29,303,059	19.4042%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注:以上比例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禾川科技的股份存在权利限制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禾川科技的股份不存在任何其他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情况。

三、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后,王项彬先生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2,380,65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8203%,其与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9,303,059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19.4042%,本次询价转让不影响王项彬先生作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也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第五节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的前六个月内,晴川投资在 2025 年 12 月 11 日 -2026 年 3 月 10 日期间减持公司股份 966,97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337%。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浙江禾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第六节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王项彬的身份证明文件;

2、信息披露义务人晴川投资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3、信息披露义务人晴川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4、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浙江禾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以备查阅。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
王项彬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衢州晴川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日期:2026 年 6 月 11 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信息			
上市公司名称	浙江禾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
股票简称	禾川科技	股票代码	68832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王项彬、衢州晴川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浙江省龙游县/浙江省衢州市龙游县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不变,但持股比例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和协议转让 □ 间接方式转让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是否属于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是否为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 否 □
是否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是 □ 否 □		
是否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 否 □	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方	是 □ 否 □
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 □ 否 □		
是否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方式进行本次权益变动的披露义务人,是否已提前3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关联方所实施的收购或权益变动	是 □ 否 □		
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实施的收购或权益变动	是 □ 否 □		
是否属于上市公司员工所实施的收购或权益变动	是 □ 否 □		
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拟转让股份的受让方	是 □ 否 □		
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情形	是 □ 否 □		
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情形,是否已履行相关义务	是 □ 否 □		
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情形,是否已履行相关义务,是否已提前3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	是 □ 否 □		
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情形,是否已履行相关义务,是否已提前3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是否已履行相关义务	是 □ 否 □		
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情形,是否已履行相关义务,是否已提前3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是否已履行相关义务,是否已提前3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	是 □ 否 □		
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情形,是否已履行相关义务,是否已提前3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是否已履行相关义务,是否已提前3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是否已履行相关义务	是 □ 否 □		
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情形,是否已履行相关义务,是否已提前3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是否已履行相关义务,是否已提前3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是否已履行相关义务,是否已提前3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	是 □ 否 □		
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情形,是否已履行相关义务,是否已提前3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是否已履行相关义务,是否已提前3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是否已履行相关义务,是否已提前3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是否已履行相关义务	是 □ 否 □		
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情形,是否已履行相关义务,是否已提前3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是否已履行相关义务,是否已提前3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是否已履行相关义务,是否已提前3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是否已履行相关义务,是否已提前3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是否已履行相关义务	是 □ 否 □		
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情形,是否已履行相关义务,是否已提前3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是否已履行相关义务,是否已提前3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是否已履行相关义务,是否已提前3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是否已履行相关义务,是否已提前3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是否已履行相关义务,是否已提前3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是否已履行相关义务	是 □ 否 □		
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情形,是否已履行相关义务,是否已提前3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是否已履行相关义务,是否已提前3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是否已履行相关义务,是否已提前3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是否已履行相关义务,是否已提前3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是否已履行相关义务,是否已提前3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是否已履行相关义务,是否已提前3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是否已履行相关义务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
王项彬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衢州晴川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日期:2026 年 6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88320　　证券简称:禾川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6

浙江禾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询价转让结果报告书暨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 5%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

衢州晴川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晴川投资”或“出让方”)保证向浙江禾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禾川科技”或“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询价转让的价格为 33.00 元 / 股,转让的股票数量为 6,040,547 股。
- 公司大股东晴川投资参与本次询价转让。晴川投资为禾川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项彬的一致行动人。
- 公司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八章第二节规定的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经营风险,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本次权益变动为股份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本次转让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后,出让方晴川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王项彬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 23.40%减少至 19.40%,持有公司权益比例变动触及 5%的整数倍。

一、出让方情况

(一)出让方基本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5 日,出让方所持公司股份的数量、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占总股本比例
1	晴川投资	12,962,948	8.58%

注:以上持股比例按 2026 年 6 月 5 日公司总股本 151,013,668 股计算。

本次询价转让的出让方晴川投资为禾川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项彬的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禾川科技股份比例超过总股本的 5%。

(二)出让方一致行动关系及具体情况说明

本次询价转让的出让方晴川投资为禾川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项彬的一致行动人。

(三)本次转让具体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拟转让数量(股)	实际转让数量(股)	实际转让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转让后持股比例
1	晴川投资	12,962,948	8.58%	6,040,547	6,040,547	4.00%	4.58%
	合计	12,962,948	8.58%	6,040,547	6,040,547	4.00%	4.58%

(四)出让方未能转让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出让方持股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晴川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

2026 年 6 月 8 日,晴川投资通过询价转让方式减持禾川科技股份 6,040,54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00%。

本次权益变动后,晴川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禾川科技股份比例将从 23.40% 减少至 19.40%。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询价转让的出让方晴川投资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王项彬为一致行动人。

综上,晴川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由 23.40%减少至 19.40%,持有公司权益比例变动触及 5%的整数倍。

1.基本信息

晴川投资基本信息	名称	衢州晴川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浙江省衢州市龙游县龙洲街道平政路 327-8 号 101 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6年 6 月 11 日
王项彬基本信息	名称	王项彬
	住所	浙江省龙游县
	权益变动时间	2026年 4 月 30 日

2.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权益种类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晴川投资	询价转让	2026年 6 月 11 日	人民币普通股	6,040,547	4.00%
	合计	-	-	6,040,547	4.00%

注:1、“减持比例”是以权益变动发生时公司总股本数为基础测算,因四舍五入存在尾差。

3.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转让前持有情况		本次转让后持有情况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晴川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12,962,948	8.58%	6,922,401	4.5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2,962,948	8.58%	6,922,401	4.58%
王项彬	合计持有股份	22,380,658	14.82%	22,380,658	14.8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2,380,658	14.82%	22,380,658	14.82%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35,343,606	23.40%	29,303,059	19.4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5,343,606	23.40%	29,303,059	19.40%

注:上表为本次权益变动前后的数据,“本次转让前持有情况”系 2026 年 4 月 30 日权益变动完成后持股情况。

三、受让方情况

(一)受让情况

序号	受让方名称	投资者类型	实际受让数量(股)	受让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限售期(月)
1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公司	1,610,000	1.07%	6个月
2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公司	1,216,000	0.81%	6个月
3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公司	1,200,000	0.79%	6个月
4	上海仟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989,547	0.66%	6个月
5	南京盛泉恒元投资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300,000	0.20%	6个月
6	宁波宁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私募基金管理人	200,000	0.13%	6个月
7	UBS AG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125,000	0.08%	6个月
8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凌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100,000	0.07%	6个月
9	银万私募基金管理(海南)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100,000	0.07%	6个月
10	深圳市弘源泰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100,000	0.07%	6个月
11	至简(绍兴柯桥)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100,000	0.07%	6个月
合计			6,040,547	4.00%	

注: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本次询价过程

出让方与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组织券商”)综合考虑股东自身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询价转让的价格下限,且本次询价转让的价格下限不低于发送认购邀请书之日(即 2026 年 6 月 5 日,含当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70%(发送认购邀请书之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 = 发送认购邀请书之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 / 发送认购邀请书之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本次询价转让的《认购邀请书》已送达共计 276 家机构投资者,具体包括:基金管理公司 73 家、证券公司 56 家、保险公司 28 家、合格境外投资者 11 家、私募基金管理人 102 家、银行理财 3 家、信托公司 2 家、期货公司 1 家。

在《认购邀请书》规定的有效申报时间内,即 2026 年 6 月 8 日 7:15:00 至 9:15:59,组织券商收到 18 家机构投资者发出的《认购报价表》共 23 份,23 份有效报价,参与申购的投资者均及时发送相关申购文件。

(三)本次询价结果

组织券商会计收到 18 家机构投资者《认购报价表》共 23 份,其中有效报价 23 份。根据认购邀请书约定的定价原则,最终 11 家投资者获配,最终确认本次询价转让价格为 33.00 元 / 股,转让的股票数量为 604.0547 万股。

(四)本次转让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五)受让方未认购

□适用 √不适用

四、受让方持股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中介机构核查过程及意见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询价转让的出让方、受让方、询价对象认购资格、认购邀请书的发送范围等进行了审慎核查并认为:

本次询价转让过程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目前证券市场的监管要求。本次股份转让通过询价方式最终确定股份转让价格。整个询价转让过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设立科创板开试点注册制的实施意见》《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 4 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询价转让和配售(2025 年 3 月修订)》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六、上网公告附件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禾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向特定机构投资者询价转让股份的核查报告》

特此公告。

浙江禾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88589 证券简称:力合微 公告编号:2026-021
转债代码:118036 转债简称:力合转债

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等情况,参考同行业、同区域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水平,制定了 2026 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方案如下:

一、适用范围

公司 2026 年度任期内的董事(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方案

(一)董事薪酬方案

1、非独立董事

(1)内部董事: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内部董事,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执行;其他内部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领取薪酬;公司不再向内部董事另行发放董事津贴。

(2)外部董事:按股东会审议通过的薪酬方案,领取董事 3 万元 / 年(含税)的固定津贴。除此之外不再另行发放薪酬。

2、独立董事

按股东会审议通过的薪酬方案领取独立董事固定津贴为 8.4 万元 / 年(含税)。除此之外不再另行发放薪酬。独立董事行使职责所需的交通、住宿等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2026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实行年度薪酬制,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组成,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绩效薪酬原则上占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不低于 50%。

(三)考核发放与管理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根据绩效考核评定结果发放。其中,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具体发放时间、方式根据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确定。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届次、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4、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义务给公司造成损失,或者对财务造假、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违法违规行为负有过错的,公司应当根据情节轻重减少、停止支付未支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并对相关行为发生期间已经支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进行全额或部分追回。

5、上述薪酬(津贴)金额均为税前金额,涉及国家和公司的有关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各类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费用的,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四、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委员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委员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 年 6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董事 LIU KUN 先生、黄兴平先生、陈丽恒先生回避表决,其他 6 名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

特此公告。

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88589　证券简称:力合微　公告编号:2026-022
转债代码:118036　转债简称:力合转债

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暨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夏镟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夏镟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夏镟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夏镟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龚文静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夏镟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26年 6 月 10 日	2026年 9 月 7 日	个人原因	否	不适用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夏镟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夏镟先生所负责的工作已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妥善交接,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

夏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夏镟先生在任职期间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三、董事会秘书聘任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龚文静女士(简历见附件)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龚文静女士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培训,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需工作经验及管理能力,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要求的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任职条件。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龚文静女士持有公司股票 2,710 股,与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755-26719968

电子邮箱:zhengquanbu@leaguerme.com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清华信息港科研楼 11 楼 1101 号

特此公告。

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12 日

附件:龚文静女士简历

龚文静女士,198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已于 2009 年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并于 2021 年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历任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21 年 5 月加入力合微,现任公司董办主任、证券事务代表。

龚文静女士持有公司股票 2,710 股,与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未满的情形,也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证券代码:688589　证券简称:力合微　公告编号:2026-023
转债代码:118036　转债简称:力合转债

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 年 6 月 30 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 年 6 月 30 日 15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清华信息港科研楼 1101)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6 月 30 日

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护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护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经公司 2026 年 6 月 11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 2026 年 6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予以披露。

公司将在本次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LIU KUN 先生、黄兴平先生、冯震罡先生、陈丽恒先生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589	力合微	2026/6/23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2026年 6 月 26 日上午 8:30